

283

5833 (17)

1989

20 世纪军政巨人传

印度国父

——尼赫鲁自传

〔印〕尼赫鲁 著
沈 沉 译



A1002507

时代文艺出版社

目 录

第一章	从克什米尔开始	(1)
第二章	童年生活	(6)
第三章	思想启蒙	(10)
第四章	哈罗和剑桥的生活	(14)
第五章	印度战时政治	(20)
第六章	圣雄甘地	(23)
第七章	接触农民运动	(31)
第八章	运动的道路	(37)
第九章	第一次入狱	(42)
第十章	非暴力主义与武力政策对抗	(47)
第十一章	再次出狱	(55)
第十二章	那布哈的经历	(58)
第十三章	穆罕默德·阿里大毛拉.....	(65)
第十四章	父亲和甘地的交往	(70)
第十五章	教派主义斗争	(73)
第十六章	在欧洲	(78)
第十七章	回国，投身政治活动中	(85)
第十八章	暴风骤雨	(94)
第十九章	独立前后.....	(100)
第二十章	和平抵抗运动开始.....	(104)
第二十一章	耶拉伏达会晤.....	(109)

第二十二章	抗税运动	(117)
第二十三章	德里谈判	(121)
第二十四章	国大党与喀喇蚩大会	(126)
第二十五章	农村动荡	(133)
第二十六章	圆桌会议	(143)
第二十七章	联合省农村中的斗争	(151)
第二十八章	风云再起	(156)
第二十九章	白色恐怖	(161)
第三十章	狱中的日子	(165)
第三十一章	战斗	(169)
第三十二章	宗教问题	(176)
第三十三章	英国政府的政治伎俩	(181)
第三十四章	出狱	(195)
第三十五章	与甘地重会	(199)
第三十六章	乌合之众	(205)
第三十七章	自治领地位和独立之间的抉择	(212)
第三十八章	印度文明	(223)
第三十九章	教派主义的实质	(228)
第四十章	低潮	(242)
第四十一章	地震与救济工作	(250)
第四十二章	失望	(262)
第四十三章	甘地的矛盾	(273)
第四十四章	手段问题	(294)
第四十五章	台拉·顿监狱	(310)
第四十六章	短暂的假释	(317)
第四十七章	乌烟瘴气	(322)
第四十八章	尾声	(342)

第一章 从克什米尔开始

“一个人写自己的事是一个好题目，同时也是一个难题目。说自己的坏话时自己难受，说自己的好话时读者听了不以为然。”

——亚伯拉罕·柯莱

在印度，有钱人家的独子是尤其容易被宠坏的，如果一个独子到了11岁还没有弟弟或妹妹，他很少有不被宠坏的可能。我的两个妹妹比我小得多，我们彼此间的年龄相差相当大。在童年时代我是一个孤独的孩子，没有同年的伙伴。甚至我没有小学同学，因为我不上幼稚园或初级小学，我的教育是由家庭教师负责的。

依照印度家庭的习惯，我们家中有很多堂兄弟和近亲。我们的家不是一个清静的地方，不过我的堂兄们的年龄比我大得多，有的是中学生，有的是大学生，他们认为我的年纪太小，不能跟他们一起工作或一起玩。因此在那个偌大的家庭里我一个人胡思乱想，独来独往，很寂寞。

我们祖籍在克什米尔。在18世纪初我们的祖先离开了山区来到富饶的平原寻求发展。那时正是莫卧儿王朝衰败的年代，奥朗则布死了，法鲁克西尔做了皇帝。我们的祖宗名叫拉·考尔。他在克什米尔当时是有名的梵文和波斯文学者。在法

鲁克西尔皇帝巡视克什米尔时，他曾受这位皇帝的宠幸。也许由于皇帝的示意，在 1716 年时他全家迁居京城德里，皇帝赐给他一块采地和一幢房子，这块地和房产坐落在运河岸边，所以他的名字添上了“尼赫鲁”（从 Nahar “运河” 这个字转来）。

在以后的动荡不定时期内我们这一家经历过许多变迁，产业一天比一天减少最后完全丧失了。我的曾祖父拉克什米·纳拉延·尼赫鲁是萨克尔公司驻在德里皇帝宫廷的首任代表。我的祖父干迦·德哈·尼赫鲁在 1857 年大暴动前曾经当过德里的市长，1861 年去世的时候还很年轻，只有 34 岁。

1857 年大暴动使我们这一家和德里断绝了关系。家乡长期保存的文件在暴动中全部被毁了，我们家几乎丧失了全部财产，跟着成群结队的难民离开旧日的京城到亚格拉去。当时我的父亲还没有去世，但我的两个伯父已经是青年人了，并且懂得一点英文。这种英文知识使我的二伯父和其他几个家人逃脱了突然的灾难。二伯父带着他的妹妹和几个家人从德里逃出，在路上遇到了几个英国兵。我的姑姑像一些克什米尔孩子一样生长得很美丽。英国兵便猜疑我的这位小姑姑是英国人，说我伯伯拐走了她。从控诉到定罪在那些日子里，往往只是几分钟的事情，我的二伯父和那几个家人差点被这些英国兵在附近的树上绞死。幸亏我二伯父懂英文，能同英国兵打交道，争取了一点时间，那时恰好有一个认识他的朋友路过那儿，把他和其他几个家人救了出来。

我们这一家在亚格拉住了好几年。我父亲就是 1861 年 5 月 6 日在那儿出生的。在我的父亲出世前三个月我的祖父就死了，我的父亲是个遗腹子。我们家中保藏有一张祖父的小画像，穿着莫卧儿王朝的朝服的他，手中拿着一把弯剑，虽然面貌显然是克什米尔人，但是有人把他认成是莫卧儿贵族。

当时维持一家人的重担落在两位伯父的肩头上。他们比我父亲年纪大得多。大伯父班西·德哈·尼赫鲁不久进入英国政府的司法部，以后被派到各地任职，和家中其余的人很少往来。二伯父南德·拉尔·尼赫鲁在一个印度邦政府中服务，在拉其普他拿邦开脱里省当过十年的大官，后来研究法律，在亚格拉当律师，我的父亲由他照料住在他家里。他们两人的关系十分亲密，像兄弟又像父子。我的父亲是小儿子，祖母十分宠爱他。祖母是一位要强的老太太，不允许别人随便轻视她。虽然她死了将近五十年，可是到现在克什米尔老太太们依然记得她是一位气派很大的老太婆，如果谁惹了她，那可不得了。

二伯父在新成立的高等法院当律师，不久高等法院从亚格拉迁移到阿拉哈巴，他一家也跟着搬去。从此以后，阿拉哈巴就成为我们的家乡了。多年后，我在阿拉哈巴诞生。二伯父的业务日益发达，成为高等法院律师领袖之一。同时我的父亲则先后在康波尔和阿拉哈巴两地读书，他起初学波斯文和阿拉伯文，直到十三四岁时才开始学英文。可就在那个时候，人家称他为优秀的波斯文学者。他又懂点阿拉伯文，深为许多年长的人所赏识。他在知识方面表现了早熟的现象，在学校里却是以爱玩出名的。他算不上模范学生。他喜欢玩而不太喜欢认真地读书。他在大学里被认为是捣乱分子的一个领袖。当时除加尔各答与孟买等大城市外，印度人学洋派着西装的人很少，可是我父亲却喜欢学洋派着西装。虽然他的行为有些放纵，他的英国教授却喜欢他，常常帮助他摆脱麻烦。他们喜欢他的聪明，只要偶然努力一下，就可以把功课作得非常好。后来他常常带着敬爱的心情跟我们谈起他的一位教授——在阿拉哈巴的慕尔中央学院院长哈利逊先生，并且还很小心地保藏着这位教授当时写给他的一封信。

他考过了大学各种考试，成绩不算特别好，以后参加学士

学位的考试。由于事先并没有下工夫好好准备，对于自己的第一场考试也并不满意。他认为第一场考糟了，于是决定不再去参加其余的考试，而到泰姬陵去玩（大学考试当时在亚格拉举行）。他的教授后来叫他去，对他大发脾气，说他第一场考得相当好，其余各场不去考，简直是个大傻瓜。父亲的大学生活就此结束，他始终没有毕业。

他急于自谋生活。他当然希望从事法律业务，因为在当时的印度，法律方面的职业是有才学的人的唯一出路。他参加高等法院律师考试，不仅考上，而且考了第一名，得了一枚金质奖章。他找到了他心爱的事业，他很想在自己选择的职业中出人头地。

在康波尔实习了三年后父亲便转到阿拉哈巴高等法院工作。不久他的哥哥南德·拉尔突然死了，这件事对于我的父亲是一个严重打击。因为南德·拉尔的死，对我父亲来说，他失去了一个待他同慈父一样的亲爱的哥哥。对整个家庭来说，这一家失去了家长和主要赚钱养家的人。从此以后，维持这样一个大家庭的重担主要落到他稚嫩的肩头上。

他专心地工作，希望能出人头地。有好几个月，他除工作外其他的事一概不过问。从前打官司时请我二伯父当律师的人，现在有诉讼案时几乎都来找他。因为他办事的成绩不错，所以他很快就实现了在律师业中露头角的希望，事情多了，收入不断增加。他很早就成为一个名律师，因而越来越变成了法律的奴隶。他没有时间从事其他公私活动，甚至在假期和节日也埋头于法律实务。当时国大党受到懂英语的中产阶级的注意，父亲参观过国大党几次早期的会议，在感情上相信国大党，但当时他对国大党的工作并没有很大的兴趣。除他的业务很忙以外，对于自己在政治上和公共事务上的立场他还没有把握。他过去对这些事情不大关心，了解的不多。如果他在其中

只能充任配角，对于任何运动和团体，他都不想参加。童年时代和早期少年时代行事不羁的精神表面上被压下去了，可是另外用一种新的形式——争取权力的新要求——表现出来。这使他的律师业务蒸蒸日上，同时增加了他的自尊心和自信心。他喜欢在困难中斗争。然而令人奇怪的是，他当时却避免政治活动。诚然，国大党那个时候的政治活动很少斗争，然而对于这方面的活动他还是生疏的，同时他的律师工作很忙。他已经牢牢地抓住了成功的梯子，一步一步地向上爬。他认为这并不由于别人的垂青或帮忙，而只靠自己的意志和能力。

宽泛地说，父亲当然是民族主义者，可是他欣赏英国人和英国人的风俗气派。他认为本国同胞堕落了。对于那些只会空谈而不实干的政客们，他心里总有些看不起，可是他自己也不知道这些政客们除空谈外能够做些什么。此外，他自己的工作很顺利，他便从此有一种陈见，他以为许多搞政治的人（当然不是所有搞政治的人）都是没有出息的人。

随着收入不断增加，我们的生活方式起了很多变化。收入增加了，花钱也就更多。父亲不想存钱，他以为存钱的想法意味着他没有随时赚钱的本领。他爱玩，喜欢享受生活，所以钱虽然赚得不算少，花销也很大。我们的生活方式一天比一天英国化。

这就是我童年时代早期的家庭状况。

第二章 童年生活

我童年生活是一种优裕的、平静的生活。我不能全部听懂成年堂兄们的谈话。他们常常谈及英国人以及欧亚混血种人对待印度人所表现的那种优越、带有侮辱意味的态度。他们说印度人不应忍受这种态度，应起来反抗。当时统治者和被统治者间常常发生冲突，这些冲突被人充分加以关注。每次英国人因杀了印度人而受审讯时，总由英国法官宣告无罪释放。火车上总有几个车厢保留给欧洲人，无论车上怎样拥挤——火车上几乎总是挤得厉害——这些保留的车厢即使空着也不让印度人去坐。公园中及其他公共场所的长凳和椅子是保留给欧洲人坐的。我痛恨外国统治者这种蛮横无理的举动，每次看见印度人反抗这种举动时我都很高兴。我的堂兄和他们的朋友往往有人参加这种冲突，那时候我们总是很激动。有一个堂兄是我们这一家的英雄，他专门找机会跟英国人吵架，尤其是跟欧亚混血种人吵架；这些混血种人也许为了显示他们和统治者是一类人吧，往往比英国官员和商人还要盛气凌人些。这种冲突多半发生在乘火车旅行时。

虽然我痛恨在印度的外国统治者和他们的行为，但是我对个别的英国人并没有恶感。我家中曾请过英国女教师，我有时也见到我父亲的英国朋友。在我的内心我还羡慕英国人。

我十分佩服我的父亲。我认为他的精力、勇气和能力远胜于我所见过的一切人，我希望自己将来长大了能够赶得上他。

我虽然敬佩他，可是也害怕他。我见识过他对仆人和其他的人发脾气，觉得他当时很可怕。他那么对待仆人，吓得我胆战心惊，同时也使我愤慨。他的脾气真可怕，在后来几年中间我也没见到过像他那样的坏脾气。庆幸的是他有强烈的幽默感和坚强的意志，能够控制自己。年纪大了一些，这种自制力就越强，所以他就很少像过去那样大发脾气了。

至今还记得他曾经有一次对我大发脾气，我当时只五六岁。有一天我看见他的办公桌上放着两枝自来水笔，我心动了。我心里算计父亲不会同时用两枝笔，于是我就拿走了一枝。后来我看见他到处找那枝笔，不由得害怕起来，可是我没有承认。后来发现是我拿走了笔，父亲大发雷霆，把我痛打一顿，我感到极端的痛苦和委屈，跑到母亲那儿去，她用各种油膏接连在我身上擦了好几天。

父亲这次惩罚了我，但是我并不记恨。我当时认为这种惩罚正确，虽然太重些。我对于他的尊敬和钦佩还跟过去一样强烈，可是其中却夹杂一种恐惧心理。对于母亲则不相同。我不怕她，因为我知道无论我作了什么事，她总会原谅我。也正因为她一味地溺爱我，所以我总欺着她几分。我跟她一起的时间比父亲时间多些，她似乎跟我更亲近些，我常常对她讲知心话，这些话我从来不会对父亲讲的。母亲身材矮小，我很快就长得同她一样高，我觉得我不仅同她平等，而且比她强些。我惊叹她的美丽，喜欢她那小巧秀丽的手和脚。她是新从克什米尔迁来的人。

我童年还另外有一个知心朋友，就是我父亲的秘书慕巴拉克·阿里。他出身于巴多的世家。1857年的变乱使他家破人亡，他家里的一部分人被英国军队杀掉了。经此苦难后，他对于所有的人，尤其是对孩子们，有耐心，十分和气。在我不高兴或有麻烦的时候，我总求助于他。他有斑白的胡子，在我年

轻的眼中看来，这表明他年高稳重，经历过很多东西。我常常挨着他，睁大了眼睛，听他讲各种故事。若干年后，我成年了，他才去世，现在我回想起他来，仍然觉得十分亲切。

我又常常听母亲和伯母给我讲古代印度神话罗摩衍和摩河婆罗多两大叙事诗上的各种故事。我的二伯母读过很多印度古书，讲起故事来总能滔滔不绝，因此我具有关于印度神话和民间故事丰富的知识。

对于宗教的认识我相当模糊。我以为这是女人们的事。父亲跟堂兄们总不肯认真对待这个问题，总是采取一种不恭的态度。家中的妇女不时举行各种宗教仪式，对这些事情我虽然也学家中成年男子那种轻视的态度，可是内心上却很喜欢。有时我陪母亲或伯母到恒河去洗澡，有时我们参拜阿拉哈巴、贝拿勒斯或其他地方的寺庙，有时去看一个据说很有道行的印度教苦行者，但是这一切在我心里没有留下什么印象。

最使我感兴趣的节日是一年一度由我充当主角的节日——我的生日。这一天我很兴奋。一大早我就被放在一架大秤上，跟一袋袋小麦和别的物品对秤，秤完了后，就把这些东西分发给穷人。然后我穿上新衣，领受各种礼物，并举行餐会。我自己觉得是焦点人物。我最大的遗憾是一年只有一次生日，未免太少了。我曾经闹着要多做生日。那时我不会料到将来会有一天，一提到生日就令人想起老之将至而感到难过。

有时候全家到远处去参加我的堂兄或其他远亲、朋友的婚礼，这是我们小孩子们所喜欢的旅行，因为各种规矩在婚礼期间都放松了，我们可以无拘无束地玩。作客的亲友们往往挤着住在一起，每家都带一些大大小小的男孩和女孩，这时我不会再觉得孤独了，我们痛痛快快地玩着闹着。

不论是有钱的人或贫穷的人，印度人结婚，都很浪费和铺张，这是大可不必的。除开浪费外，那种俗不可耐的排场，既

没有艺术价值，也不美观，看了使人难受（不用说也有例外）。在这方面，真正的罪人是中产阶级。穷苦人也跟着铺张，有的人甚至因为结婚而负了一身债。有人说穷苦人的贫困是他们的社会习惯所造成的，这种说法是无稽之谈了。要知道穷人的生活非常沉闷、阴暗，有时遇到有机会吃喜酒，唱唱歌，就像在沙漠中遇到水草一样，缓解了他们枯燥的生活。他们很少有笑的机会，谁还忍心夺去他们这种安慰呢？

中产阶级也一样。撇开浪费和铺张，参加婚礼吃喜酒是难得的社交机会，难得一见的亲戚朋友趁这个机会可以会面。印度是一个大国，朋友很不容易聚在一起，要许多朋友同时聚在一起尤其困难，因此参加婚礼吃喜酒的风气很流行。就社交的意义而言，可以跟参加婚礼相比，而且在许多方面超过参加婚礼的就只有政治性的集会了。

克什米尔人跟印度（特别是印度北部）其他的人相比，有一种优点：他们的妇女没有幽居的风气。他们迁居印度平原后，看见到处流行这种风气，便也学上了，但也只在跟“非克什米尔人”来往时才如此。当时在大部分克什米尔人居住的印度北部，这被视为表明社会地位的标志。在克什米尔人相互间则保持着男女交际的自由，凡是克什米尔人都可以走进任何其他克什米尔人的家里。在祝祭和节日，克什米尔人男男女女坐在一起，妇女往往坐在一条长凳上。青年男女间的交往，地位总是相当平等的。当然他（她）们还没有现代西方的自由。

我的童年就是这样过去了。有时家里发生争吵，这种事情在大家庭中是不可避免的。如果吵得太凶了，传到父亲的耳里，他生气了，认为这些都是娘儿们干的胡闹。我不了解事情的真相，只看见大家讲话的神气不对头，或彼此互相不理睬的举动，觉得一定出了事。父亲一出来干涉，把我们大家骂一顿。

第三章 思想启蒙

在我 10 岁时，我们全家搬到一所更大的新房子去。我父亲命名这房子为“极乐园”，有大花园和游泳池。我一进去就不断发现一些新的东西，很高兴。

新房子里有一个大游泳池，我不久就学会了游泳，在水中十分舒服。我在又长又热的夏天，一有空就到游泳池去泡一下，一天要去好几次。父亲的许多朋友到了晚上到游泳池来。这原来是一种新玩意。装在游泳池和房子里的电灯当时在阿拉哈巴算是最新式的。我在游泳时不时打闹。我最高兴的是把那些不懂得游泳的人推一下，或拉一把，吓唬他们。我特别记得萨普鲁博士当时还是阿拉哈巴律师界的新手。他不懂游泳，又不准备学。他老是坐在 15 英寸深的水里的第一级脚踏石上，不肯再进一步到第二级脚踏石上去。如果有人硬要推他，他就大喊大叫。我父亲算不上游泳好手。可是他咬紧了牙关，用尽了气力勉强游过全池。

波尔战争当时正在进行。我很关心这次战争，我完全同情波尔人。我想要知道些战争消息开始看报。

那个时候家里有一件事吸引了我的注意，这就是小妹妹的出生，很久以来我见到别人有兄弟姊妹，而我自己一个也没有，所以偷偷感到难过。一想到自己终于有一个弟弟或妹妹，真高兴极了。父亲当时在欧洲。记得我为了这件事在阳台上等得心焦。医生过来对我说，小毛头生下来了，开玩笑说，不

是一个将来要跟我分家产的男孩子。我一想到有人竟至于猜测我会有这种卑鄙的念头，不由得恼怒了。

父亲到欧洲去旅行在印度克什米尔的婆罗门人中间引起了风波。他回来以后，不肯举行涤罪仪式。几年前曾经有一个克什米尔的婆罗门人潘迪特·比森·纳拉扬·达尔（他后来当了国大党主席）到英国去当律师。虽然他回来后举行了涤罪仪式，但是正统派的婆罗门人却不肯跟他来往，他被遗弃了。结果婆罗门人内部分裂成旗鼓相当的两派。后来年轻的克什米尔人到欧洲去读书，回来后只有正式举行涤罪仪式后才能参加改良派。这种仪式本身很可笑，很少宗教意味，这不过表示服从集体的意志。举行了这种仪式后，每个人就可以从事各种异端的活动，跟非婆罗门人，跟不信印度教的人来往。

父亲更进了一步，他不肯举行任何仪式，甚至不肯在形式上迁就一下涤罪仪式。他那种目中无人的傲慢态度引起了热烈的争论。有不少人附和父亲的主张，形成了第三派。在几年中间，由于观念的改变，原来的禁令宽松了，这三派又逐渐团结起来。有许多克什米尔的男女青年到欧洲去读书，回来后也没有举行什么仪式。除了少数正统派的人士（主要是老太太）外，饮食方面的限制几乎全部取消了。克什米尔人跟非克什米尔人，跟穆斯林，跟非印度人共同吃饭的事已经习以为常了。妇女幽居的风气，就在克什米尔人跟外面的人打交道时也再見不到了。造成这种情形的最后推动力量是1930年的政治运动。跟外族人通婚的风气，到今天还不流行，虽然这种事例一年比一年多。我的两个妹妹都嫁给非克什米尔人。我们家里有一个青年最近娶了一个匈牙利少女。反对跟外族通婚主要是因为种种关系，并非根据宗教的理由。许多克什米尔人想保持本族的性格和我们显著的雅利安族人的特点，深怕在印度和非印度的人海中丧失了这种性格和特点。

在近代，到西方各国去游历的克什米尔的第一个婆罗门人大约要算一百年前的摩汗·拉尔王公。当时他是德里教会学校一个年轻的高材生，被选为波斯语翻译，随同英国代表团到喀布尔去。后来他周游中亚细亚和波斯，每到一个国家，总设法娶一个新太太，所娶的女人往往出身高贵人家。他在波斯娶了皇家的一个女子，从而取得了“王公”的称号。他又游历了欧洲，谒见过年轻的维多利亚女王。他写了十分流行的回忆录和旅行记。

一位名叫斐迪南·勃鲁克斯的家庭教师在我 11 岁的时候来管教我。他的父亲是爱尔兰人，他的母亲是法国人或比国人。他是一个精明的神智学家，由安尼·白山特夫人介绍给我父亲。他跟我相处将近三年光景，在各方面都给了我很大影响。当时我还另外有一个教师，就是那一位可爱的年老的潘迪特，他教我印地文和梵文。费了几年的时间，他教给我的少得很，我只能把我可怜的梵文知识跟我后来在哈罗所学的拉丁文相比。这主要怪我自己。我不善于学语言，对文法课也不感兴趣。

勃鲁克斯激起了我的读书欲。我读了很多英文书，然而没有一定目的。我熟读儿童文学，路易斯·卡罗尔的作品是我爱读的。此外还有《丛林集》、《克漠》等书。南森的《遥远的北方》给我开辟了冒险的新世界。我读过司各脱、狄更斯和萨克莱的小说，韦尔斯的爱情小说，马克·吐温以及福尔摩斯的小说。《普达的囚犯》一书使我爱不释手。在我看来杰罗姆的《一舟三人》是幽默小说中的杰作。另外还有一本我特别记得很清楚的书就是莫利尔的《脱立尔倍》，还有《彼得·伊波森》。我又对诗发生了爱好。后来我在各方面都有了变化，可是对于诗的热爱仍然没有改变。

勃鲁克斯又诱导我钻研科学。我们东拼西凑地布置了一个小小的实验室，我常常用长久的时间在那里消磨，饶有兴趣地

做基本物理和化学实验。

勃鲁克斯除开学习外，还给了我一种新的影响，在一个时期内这种影响对我起了很大的作用，这就是神智学。他经常在他的房间里举行神智学者的聚会，我也参加，逐渐熟悉了神智学上的术语和思想。在这些聚会中，有关玄学的辩论，有关再生、幽灵和其他超自然的东西、灵气、业报的讨论。在讨论时不仅提到勃拉瓦茨基夫人及其他神智学者的巨著，还谈到印度教的经典，佛教的法句，毕达哥拉斯，泰那的阿玻洛利爱斯以及各派的哲学家和神秘论者。我听不懂大部分会上所讲的话，可是听来很神秘，很诱人。我觉得打开宇宙秘密的关键在这里。我生平第一次开始有意识地仔细考虑宗教和别方面的问题，更加重视印度教。我所重视的并不是印度教的仪式部分，而是它的几部大著作如《奥义书》和《薄伽梵歌》。我不十分懂这些书，不过觉得它们很神妙。我梦想星体，幻想着飞到老远的地方去。在我一生中的确时常做这种不用什么机器高飞天空的梦。这种梦有时是活生生的、现实的，好像广阔的田野展现在面前。我不了解近代阐释梦的学者如弗洛伊德等人怎样解释这种梦。

第四章 哈罗和剑桥的生活

5月底的一天，我们从多维尔坐火车到伦敦，在车上看到报上所载日本海军在对马大胜的消息，我的兴致很高。第二天恰好赛马，我们便去看赛马。我记得我们到伦敦不久就遇到安沙利，他是一个漂亮聪明的青年，在学术上很有成就。当时在伦敦一家医院任住院外科医生。

我进哈罗公学有点侥幸，因为我当时15岁，略略超过普通的人学年龄。我的父母和妹妹到欧洲大陆去旅行，几个月后便回印度。

我从未一个人生活在陌生的人群中过，我感到孤单而且想家。不过这种状况很快就过去了。我努力适应学校生活。读书和玩也使我够忙的。可是我不是一个真正能适应这种生活的人。我总有一种不能完全跟他们打成一片的感觉。他们对我也一定有同样的感觉。我多少有点孤独的感觉。可是总的说来，我充分参加各种运动，大家还承认我并不是一个慵懒的人。

开始我因为拉丁文不好，插在低年级，不久就升级了。在若干科目，尤其在一般知识方面，我比那些和我同年龄的同学强。我的兴趣的确比大部分同学更广博，我读的书和报纸比他们多。我记得我曾经写信给我父亲，说大多数英国学生多么呆板，只能谈谈游戏。然而也有例外，尤其是当我升到高年级的时候。

1905年底举行大选，我很关心这次大选。自由党大胜。